

最新“双一流”建设高校及学科名单公布

七所新增高校广东占三

14日,教育部、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布了第二轮“双一流”建设高校及建设学科名单,共有建设高校147所,广东8所高校榜上有名。此次新入选“双一流”建设的高校有7所,分别是:山西大学、广州医科大学、华南农业大学、南方科技大学、南京医科大学、上海科技大学、湘潭大学,广东占去其三。

羊城晚报记者 陈亮 孙喆
实习生 杨睿 冯婷婷
汤君妍 马秀岩

A 广东入选高校由5所增至8所

首轮“双一流”建设于2016年启动,至2020年结束。根据首轮监测数据和成效评价,教育部、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按照“总体稳定,优化调整”的原则,经过“双一流”建设专家委员会研究,以需求为导向、以学科为基础、以比选为手段,确定了新一轮建设高校及学科范围。

根据第二轮“双一流”建设公布的名单,建设高校共有147所;建设学科中数学、物理、化学、生物学等基础学科布局59个、工程类学科180个、哲学社会科学学科92个。北京大学、清华大学自主建设的学科自行公布。

广东入选建设高校由原来的5所增加到8所。除首轮已经入选的中山大学、华南理工大学、暨南大学、广州中

医药大学、华南师范大学外,新增了华南农业大学作物学、广州医科大学临床医学以及南方科技大学数学。

据悉,第二轮建设名单不再区分一流大学建设高校和一流学科建设高校,将探索建立分类发展、分类支持、分类评价建设体系作为重点之一,引导建设高校切实把精力和重心聚焦有关领域、方向的创新与实质突破上,创造真正意义上的世界一流。

为增强建设动力,完善约束机制,对首轮建设成效并未完全达到预期、相比同类学科在整体发展水平、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成长提升程度方面相对偏后的部分学科给予了警示,相关学科应加强整改,2023年接受再评价,届时未通过的,将调出建设范围。

B 广东高校医药类学科表现亮眼

从入选学科来看,广东高校的医药类学科表现亮眼。入选的8所高校中,有4所高校建设医药类学科,其中包括:中山大学的“基础医学”“临床医学”“药学”,暨南大学的“药学”,广州医科大学的“临床医学”以及广州中医药大学的“中医学”。

广医的呼吸病学是国内领先的龙头学科。作为此次入选名单中“新秀”的广医,“双一流”学科建设总体

布局坚持“以医学为重点,加强医学相关学科建设,促进医工、医理、医文交叉融合、协同发展”的思路,统筹学科分类发展,构建结构合理、重点突出、特色鲜明的学科发展体系。“广医正通过学科共建,以呼吸病学学科‘高峰’,带动形成广医学科‘高原’。”该校相关负责人表示。

暨南大学药学学科则以国家生物医药领域的重大需求和学科前沿为导向,围绕解决创新药物领域的关键科学问题、核心技术和人才需求,以基础医学、生物学、化学为支撑,建设多学科交叉融合、独具侨校特色的国际一流药学科。

C 基础研究是发力关键点

“全国新增7所入选高校,广东独占三席,成为第二轮‘双一流’建设的‘大赢家’,反映了广东高校在高水平大学建设上取得了的进步,这也是广东高等教育‘双高’建设和‘冲补强’建设的必然结果。”华南师范大学教育科学学院院长李盛兵认为,从这个意义上来说,广东需要继续坚持和落实“双高”建设和“冲补强”建设计划,整体打造广东省一流高等学校团队。

加强基础研究是不少高校建设一流学科的关键发力点。华南农业大学的作物学学科在团队、平台、项目、成果等方面的建设齐头并进,为生物育种、现代种业发展与粮食安全等提供了有力支撑。同时,华农注重学科文化一脉相承,先后培养出包括丁颖、卢永根、黄耀祥、林鸿宣、刘耀光等院士在内的一万多名农业专门人才,形成了“丁颖精神”“卢永根先进

事迹”为核心的学科文化。

广州医科大学也进行有益探索,创办了“临床医学统筹实验班”,也就是后来的“南山班”和“南山学院”。南山学院率先开展了以“器官系统为导向”的模块化教学,将科研、基础、临床有机结合,培养具有国际视野的人才。学校还通过校企合作创办了检验学院,与科研院所合作创办了联合生命科学学院。

南方科技大学是中国最年轻的“双一流”建设高校之一。该校数学学科于2018年获批准专业硕士、专业博士学位授权点。2020年,深圳首个国家应用数学中心在南方科技大学正式启动建设,该中心为首批13个国家应用数学中心之一,也是深圳市首个国家级数学中心。南方科技大学此次入选,也使得深圳除了拥有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之外,实现本土“双一流”建设高校零的突破。

D 应更重视一流人才培养

如何更好地建设“双一流”?著名教育学者、21世纪教育研究院院长熊奇奇表示,双一流建设以学科为基础,实际上体现了“双一流”建设的核心和重点。因此,需要建设高校和学科切实地结合本校的办学定位、办学条件,以及社会需求来凝练本校的学科特色,提高学科质量。这次新入围的学校和学科,基本上都是在学科质量和特色上做得比较突出,有获得国家的重大项目,以及国家重大的科研、学术研究、教学成果,由此可以看出建设一流学科的导向。

同时,熊奇奇提出,一流学科建设

不能只重视学术研究,更应该重视一流人才的培养。这次“双一流”建设不再分为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意味着之前实施的36所“双一流”A类学校强基计划将进一步拓宽实施的高校和学科专业。

“那些实力比较雄厚的基础学科专业,也可以推进强基计划招生和培养改革。这有利于培养更多的基础学科领域的拔尖人才。此外,要整体提高广东高等教育质量,必须强调学校的平等竞争,促进每所学校聚焦内涵建设,不能认为入选建设名单就高人一等。”熊奇奇说。

解读

为何第二轮“双一流”建设不再分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

第二轮“双一流”建设高校及建设学科名单公布,共有建设高校147所。不再区分一流大学建设高校和一流学科建设高校,是怎样考虑的?为什么公布名单中没有北京大学、清华大学的建设学科?教育部有关负责人和相关专家学者就有关情况进行了回应和解读。

新阶段“双一流”建设应坚持以学科为基础

与首轮相比,第二轮建设名单的一大变化,是不区分一流大学建设高校和一流学科建设高校。

对此,教育部有关负责人表示,从首轮建设情况看,一些建设高校对“双一流”建设坚持特色发展、差异化发展的理解还不到位,仍把“一流大学建设高校”和“一流学科建设高校”作为身份和层次追求,存在扩张规模、追逐升级的冲动。

“新阶段‘双一流’建设应当坚持以学科为基础,淡化身份色彩,探索自主特色发展新模式,引导各高校在各具特色的优势领域和方向上创建一流。”教育部有关负责人表示。

将陆续选择特色高校 赋予一定自主建设学科权限

从第二轮“双一流”建设高校及建设学科名单看,北京大学、清华大学自主建设的学科自行公布。

对此,教育部有关负责人表示,放权的主要考虑,一是两校学科建设可不拘泥于一级学科,建设数量在现有基础上自主确定优化;二是对两校实行目标管理,权责匹配,强化全面落实立德树人,紧扣服务国家战略急需的领域方向,明确冲顶世界一流、阶段性目标、标志性成果及时间节点;三是两校要建立适应内涵建设和长远发展的自我评价体系、内部约束机制和治理体系。

“扩大部分高校学科建设自主权重点是分类推动建设高校建设体系优化和内部治理体系改革,目标是加快高水平研究型大学建设,打造自立自强战略科技人才第一方阵,激发原始创新和关键领域突破。”教育部有关负责人说,三部委将在后续建设名单中,陆续选择具有鲜明特色和综合优势的建设高校,赋予一定的自主建设学科的权限。(据新华社)

□熊奇奇

几个学科入围“一流学科”建设,因建设成效不佳,下一轮就可能有个别学科不再入围。事实上,一流大学建设也将落脚到一流学科建设,一所大学有若干个学科的人才培养、学术研究成果达到一流,那学校也就将成为一流大学。

“双一流”是建设项目,必须突出建设,重视对建设成效的评价,并在建设中切实行动动态调整。破除身份固化的最佳办法是,将建设成效不佳的高校、学科调整出局,不再搞终身制。明确首轮建设成效并未完全达到预期,相比同类学科在整体发展水平、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成长提升程度方面相对偏后的部分学科给予警示,相关学科应加强整改,2023年接受再评价,届时未通过的将调出建设范围。这给所有入选“双一流”建设名单的高校和学科以压力,让它们不再认为,入选建设名单,就获得某种身份,就能享有这种身份的好处。(作者系知名教育学者)



避免重复起诉,节省时间费用,便利跨境婚姻当事方

香港今起正式认可和执行内地婚姻家庭民事案判决

羊城晚报记者 董柳

背景 打跨境离婚官司多有不便

内地和香港实行不同的司法制度。近年来,内地与香港联系紧密,人员流动频繁,跨境婚姻保持着相当规模。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统计处今年1月17日发布的数据显示,2017年至2020年,在香港登记的涉及内地与香港的跨境婚姻共有65726件。

在跨境婚姻中,当事人往往在内地和香港均有财产,且婚姻双方在两地的流动性比较大。由于内地和香港法律制度不同,跨境婚姻当事人可能涉及重复起诉等问题,从而耗费更多的时间和费用。

林某兴与周某某等监护权案就是一个典型。

香港居民林某兴1989年与案外人周某华结婚,生育两个孩子(均为香港居民)。2002年,周某华将两个孩子由香港带到重庆,将孩子交由本案被告周某某(即周某华之父)、周某卫(即周某华之妹)抚养。

2004年,香港法院判令林某兴取得两个孩子的抚养权,并解除林某兴与周某华的婚姻关系。随后,林某兴向重庆市九龙坡区人民法院申请认可香港法院作出的抚养权判令。

经一审、二审,法院裁判认为,在内地与香港就相互认可民商事案件事宜未达成协议前,人民法院对于林某兴申请认可香港法院判令效力的申请不予受理,但林某兴就子女抚养问题,可以另行向内地法院提请民事诉讼,并确认被告

周某某侵犯了原告林某兴的监护权。同样,根据香港法律相关规定,香港法院曾依据香港法例第179章《婚姻诉讼条例》规定,以个案方式认可内地诉讼离婚效力,但离婚判决所涉财产部分,因缺乏认可和执行的法律依据,也只能由当事人一方向香港法院重新提起诉讼。

此外,根据内地法律的规定,内地法院只能通过个案方式认可香港法院的离婚判令,且仅限于认可离婚判令中有关离婚的效力,涉及财产和子女抚养的部分只能另诉。

为促进香港特区与内地之间相互认可和执行婚姻及家庭事宜的判决,最高人民法院和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于2017年6月20日签订了《关于内地与香港特别行政区法院相互认可和执行婚姻家庭民事案件判决的安排》(以下简称《安排》)。

《安排》涵盖各类型婚姻家庭民事案件的判决,包括香港特区法院作出的离婚绝对判令、婚姻无效绝对判令、赡养(对应内地的“扶养”“抚养”概念)令、管养(内地称作“监护”)令等;以及内地法院作出关于离婚、婚姻无效、扶养配偶、抚养子女等的判决。

为了在香港实施《安排》,香港特别行政区制定《内地婚姻家庭案件判决(相互承认及强制执行)条例》。2021年5月,香港立法会通过《条例》。《条例》及相关法院规于2022年2月15日生效。

要点 香港今后承认内地离婚证

《条例》共5部,主要包括:香港区域法院承认及强制执行内地婚姻家庭民事判决,在香港承认内地离婚证、便利在内地承认和强制执行香港婚姻或家庭案件判决。

关于香港区域法院承认及强制执行内地婚姻家庭民事判决,《条例》第2部规定,如某内地婚姻或家庭案件判决是在本《条例》的生效日期当日或之后作出的并且已在内地生效,则该判决的一方可向香港区域法院申请登记,登记该判决中的指明命令,或登记该判决中的其中一项或多于一项指明命令。这些指明命令包括关于子女抚养权以及监护权的命令、批准离婚的命令和撤销婚姻的命令,以及关于子女抚养费、夫妻之间的扶养,婚姻双方财产分割命令等。法庭如信纳(即相信和采纳)申请符合有关要求,可批准登记指明命令。此外,另一方也可以在指定限期内向法院申请将登记作废。当作废申请的限期届满,或作废申请了结后,申请人可申请强制执行已登记的指明命令。

关于在香港承认内地离婚证,《条例》第3部规定,如某内地离婚证是在本《条例》的生效日期当日或之后发出的,该证所指定的离婚的一方可向香港区域法院提出申请,寻求命令承认该证。区域法院如信纳某内地离婚证在内地有效,可就该证提出的前述申请,命令承认该证。如果某内地离婚证按照内地法律经过了公证,则在相反证明成立之前,该证须推定在内地有效。如果区域法院根据前述规定作出命令承认某内地离婚证,该证所指定的离婚的一方(申请承认的一方除外),可在指明的限期内向区域法院提出申请,寻求将该命令作废,申请作废的理由有:该证是以欺诈手段取得的、该证属无效或承认该证则明显违反香港的公共政策。

关于便利在内地承认和强制执行香港婚姻或家庭案件判决,根据《条例》第4部的规定,对于由香港法院作出的判决,当事人可提出申请,由有关香港法院发出判决的经核证文本及证明书,证明有关判决是在婚姻或家庭案件中作出并在香港生效,以便利当事人依据《安排》寻求内地法院承认及强制执行有关判决。

影响 丰富了“一国两制”实践

香港特区政府律政司司长郑若骅此前撰文说,《条例》将惠及跨境婚姻各方及他们的子女。借着订立更便捷和更具成本效益的机制,使当事人可以就内地法院作出的婚姻及家庭民事案件判决,向香港法院寻求承认和强制执行,减少在香港和内地同时提出离婚及相关法律程序的需要,也可以减轻离婚对双方及其子女造成的影响。

郑若骅表示,女性通常是离婚案件中获得赡养费的一方,而在家庭暴力案件中,受害人也大多是女性。《条例》涵盖赡养费的命令和家庭暴力情况下的保护令,将有助处理相关问题和加强对女性的保护,并减轻她们的情绪压力。此外,在《条例》的新机制下,一旦有儿童在香港被一方父母不当迁移或扣留在内地的情况,另一方可根据香港法院作出的相关命令,寻求内地法院协助交还或交付。

在深圳工作的香港居民陈升受访谈

为,《条例》的生效实施丰富了“一国两制”实践,有利于香港更好融入国家发展大局。

链接

内地与香港已签署九项民商事司法协助安排

香港回归25年来,内地和香港在法律规则衔接和机制对接方面共签署了九项民商事司法协助安排,涵盖相互执行仲裁裁决、民商事案件相互委托提取证据、相互认可和执行婚姻家庭民事案件判决、相互认可和协助破产程序等内容,司法协助基本实现对民商事领域的覆盖。

观点

建设名单不是建成名单 要淡化“双一流”身份聚焦建设

大学”的身份,又易于推进“一流学科”建设的动态调整,督促入选高校重视建设。

提出实施“双一流”建设时,国家层面就已经明确“双一流”不是学校的身份。而且,实施“双一流”建设,就是为了打破之前“985”“211”工程建设身份固化、竞争缺失的弊端,建立分类建设特色化质量发展的新建设模式。

教育部有关负责人指出,从首轮建设情况看,一些建设高校对“双一流”建设坚持特色发展、差异化发展的理解还不到位,仍把“一流大学建设高校”和“一流学科建设高校”作为身份和层次追求,存在扩张规模、追逐升级的冲动。这不但误导部分高校对“双一流”建设的看法,重入选建设名单、轻具体建设,还把大学分为三六九等,不利于高校的平等竞争,并加剧社会的唯名校论。明确提出逐步淡化“双一流”建设高校、学科的身份色彩,对于推进教育评价改革,

破除唯学历、唯名校、唯帽子,具有现实意义。

国家在公布“双一流”建设名单时还曾强调,这是“建设名单”,不是“建成名单”。但“建设名单”一公布,一些地方政府、高校以及社会舆论,就把入围建设名单的高校、学科称为“一流大学”“一流学科”,出现还没建设就“功成名就”的现象。

随之,对于高校的评价,社会上出现了“双一流高校”“四非高校”这类身份。所谓“四非高校”,就是非985、非211、非一流大学、非一流学科。这实际上进一步把学校分为三六九等。而且,除了有的企业在招聘时,明确提出面向“双一流”高校毕业生之外,还有地方政府在引进人才时,直接“点名”就要“双一流”毕业生。

这就需要调整“双一流”建设思路。不突出强调建设“一流大学”,转而聚焦建设“一流学科”,可淡化“一流大学”的身份。如果所学校有



第二轮“双一流”建设高校及建设学科名单(广东)

中山大学:哲学、数学、化学、生物学、生态学、材料科学与工程、电子科学与技术、基础医学、临床医学、药

学、工商管理
暨南大学:药学
华南理工大学:化学、材料科学与工程、轻工技术与工程、食品科学与工程

华南农业大学:作物学
广州医科大学:临床医学
广州中医药大学:中医学
华南师范大学:物理学
南方科技大学:数学